公司代码:603376　　公司简称:大明电子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01,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000,15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60,000,15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24.21%。

2.如在本事项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明电子	60337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远	谢泽洋
联系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西工业区M-1号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西工业区M-1号
电话	0577-57570188	0577-57570188
传真	0577-62316788	0577-62316788
电子信箱	daming@daming.com	daming@dami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下属的"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3,027万辆和3,010.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2%和9.2%;新能源汽车年产销量突破1,600万辆,占汽车总销量的47.9%。上述产销量数据均为我国历史新高,我国汽车产业将继续围绕新能源化和智能化的趋势持续发展。随着各大车企新车型密集上市,在国内汽车产销量稳定增长的同时,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

在汽车智能化、电动化的背景下,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汽车智能化产品领域也已逐渐形成了技术创新快、供应链完善等多重优势。在我国汽车出口规模的不断扩大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企业配套嵌入整车厂商的全球化生产、销售战略,将为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带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打开新的成长曲线。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汽车电子配套领域三十余年,是国内领先的汽车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的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凭借丰富的产品体系、深度协调的配套研发能力、精密可靠的工艺质量,公司与国内主流整车厂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致力于为消费者打造更美观的车内环境、更智能的座舱控制,更安全的出行保障和更舒适的驾乘体验。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汽车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业务,主营产品实现了汽车座舱域全品类电子控制总成的覆盖,主要产品分类如下:

产品分类	产品介绍
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	驾驶辅助系统、智能光电系统、门窗控制系统、座舱中控系统、和座椅调节系统相关产品
其他配套件	其他小开关组件、装饰按键、堵盖等

1、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

公司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产品涵盖汽车座舱域从驾驶、照明至舒适、娱乐的全系控制总成,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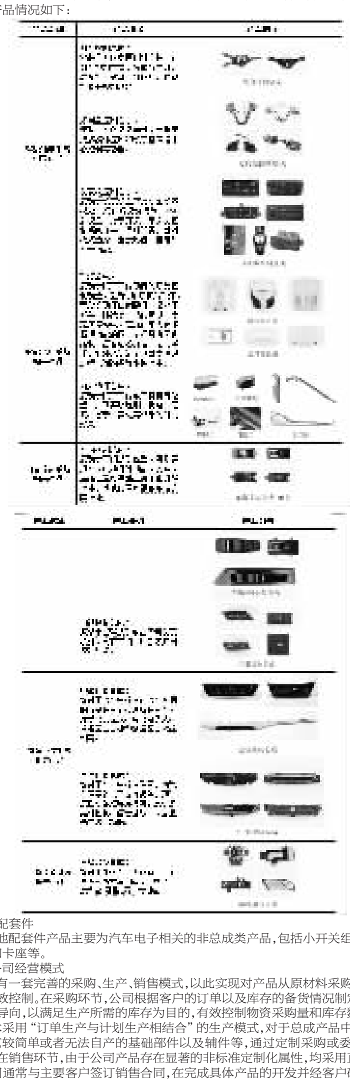

2、其他配套件

公司其他配套件产品主要为汽车电子相关的非总成类产品,包括小开关组件、装饰按键、堵盖、支架和卡座等。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一套完善的采购、生产、销售模式,以此实现对产品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销售各个环节的有效控制。在采购环节,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以及库存的备货情况制定采购计划,以客户订单为导向,以满足生产所需的库存为目的,有效控制物资采购量和库存数量。在生产环节,公司总体采用"订单生产与计划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对于总成产品中部分经济附加值较低、工艺较简单或者无法自产的基础部件以及辅件等,通过定制采购或委外加工的方式实现生产。在销售环节,由于公司产品存在显著的非标准定制化属性,均采用直销模式,无经销模式。公司通常与主要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完成具体产品的开发并经客户确认后,按其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销售。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主要基于行业特点、客户需求特点、自身经营策略及多年行业经验积累等因素形成,在长期经营发展过程中成熟且有效执行,短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在汽车从传统交通工具向移动生活空间变化趋势中,公司通过不断开展技术调研,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增加前沿技术应用、提升产品视觉效果、强化汽车部件功能操控性和驾乘舒适性,积累形成了与整车厂商相匹配的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技术研发、生产销售能力。公司与长安汽车、比亚迪、上汽集团、一汽集团、吉利汽车、长城汽车、赛力斯、江淮汽车、理想、小鹏等国内主要自主品牌整车厂商和广汽丰田、一汽丰田、长安马自达、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东风日产、长安福特等合资整车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已成功进入福特汽车、丰田汽车、Stellantis、斯堪尼亚等知名外资品牌供应链体系。同时,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已经成熟应用于比亚迪王朝、海洋、仰望等系列、问界、尚界、荣威、红旗、深蓝、阿维塔、奕派、小鹏等品牌多款新能源车型。

(四)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1、市场因素:国内汽车市场的持续发展空间。公司生产的汽车车身电子电器控制总成主要应用于新车配套,由于公司产品高度覆盖国内主流整车厂商与热门车型,故国内汽车整车产销量的增长潜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大影响,整车销售市场的变化情况是驱动公司业绩发展的主要因素。

2、内驱因素:公司研发、管理、生产等综合能力的提升。研发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研发投入,具有完整的研发体系和从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研发成果转化能力突出。管理方面,公司结合行业优秀企业对管理体系的高要求,不断改进、迭代公司的管理体系,形成了一套高效运作的管理体制和管理模式。生产方面,公司近年来持续进行产能扩张,以应对订单数量的不断增长,并坚持秉行"全员VAVE"理念,高效执行精益化生产管理,在保证产品高良率的基础上,实行严格的成本管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175,355,007.96	2,715,800,800.58	16.92	2,155,671,96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8,972,177.91	1,065,690,564.94	63.18	781,581,443.89
营业收入	3,106,481,577.10	2,726,990,528.61	13.92	2,147,350,780.30
利润总额	280,639,935.72	317,965,853.00	-11.74	224,804,70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855,265.53	282,095,817.03	-12.14	205,468,53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180,820.02	279,282,277.53	-13.28	195,815,56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10,502.83	146,600,700.75	160.44	155,208,20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6	30.54	减少10.88个百分点	3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8	-12.82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45,996,351.00	751,319,364.91	775,433,927.53	1,033,731,93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82,498.18	53,687,782.27	78,468,683.92	55,016,30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118,927.41	52,338,816.96	75,828,596.19	53,894,47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40,950.04	109,228,872.46	755,777.37	181,484,902.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7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6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大明科技有限公司	0	135,900,000	33.97	135,9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明明	0	67,950,000	16.99	67,9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贤微	0	40,770,000	10.19	40,77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晓明	0	29,700,000	7.42	29,7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	0	29,700,000	7.42	29,7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远	0	27,180,000	6.79	27,18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招会	0	18,000,000	4.50	18,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乐清市恒鑫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800,000	2.70	10,800,000	无	0	其他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00,063	2,500,063	0.63	2,500,063	无	0	其他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2,500,063	2,500,063	0.63	2,500,063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大明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明明、吴贤微和周远控制的企业;周明明和吴贤微为夫妻关系,周远为二人之子。公司自然人股东周招会为周明明之弟,周明明、吴贤微、周远和周招会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系一致行动人。周明明直接持有股东乐清市恒鑫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75%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为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张晓明持有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95%出资份额,公司董事张霓持有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5%出资份额,张霓为张晓明之女。 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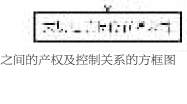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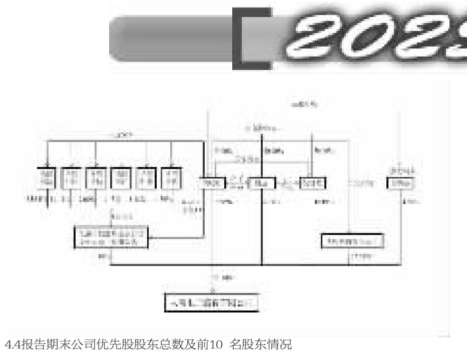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31.75亿元,同比增长16.9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7.39亿元,同比增长63.18%;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0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8亿元,同比下降12.1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42亿元,同比下降13.2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82亿元,同比上升160.44 %。由于行业竞争加剧、销售价格持续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同时叠加厂房与产线折旧摊销、生产性人员增加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本期呈现收增利减态势。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1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孙公司重庆颂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颂明"),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办理重庆颂明注销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拟注销全资孙公司事项概括

基于业务运营的实际情况,为优化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公司拟注销全资孙公司重庆颂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孙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注销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颂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60EPJP8N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渝康大道72号曙光·鱼复楼宇产业园1栋5、6、7、8层

5、法定代表人:张晓明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7、成立日期:2019年6月27日

8、经营范围:从事汽车科技、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销售:汽车零配件、塑胶制品、五金交电;汽车美容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大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财务状况

2025年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456.32万元,净资产456.32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64.05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总资产456.32万元,净资产456.32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战略委员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战略委员会认为:本次注销全资孙公司是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和布局而进行的资源整合和优化配置,有利于统筹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本次注销全资孙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全资孙公司是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和布局而进行的资源整合和优化配置,有利于统筹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重庆颂明注销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由于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相关生产资料均已转移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承继开展,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0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套汽车车身智能化电子电器控制总成系列产品和10万台智能车载充电机DCDC变换器总成项目(二期)(具体名称以在主管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土地出让金,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加快推进和完成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此次拟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后续推进项目有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1、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实施以取得本次竞拍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条件,并且本次拟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事项需通过"招拍挂"出让方式取得,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需签署相关协议。因此,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能否竞得、相关协议能否签署及最终能否成交、成交面积、价格、取得时间等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未能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则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存在延期、调整或终止的风险。

2、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有关主管部门办理备案、环评审批、能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存在无法取得或无法按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和影响投资计划顺利实施的风险。公司将按照当地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项目投资建设实施工作。

3、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存在因资金投入不及时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或实现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合理规划资金安排推进项目实施。

4、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为初步测算的计划数或预估数,实际投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承诺。如后续实际投资金额超出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计划投资的额度,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项目进展,如后续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满足未来发展规划的需求,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参与竞拍方式取得相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在取得用地使用权后拟投资建设"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套汽车车身智能化电子电器控制总成系列产品和10万台智能车载充电机DCDC变换器总成项目(二期)(以下简称"本项目",具体名称以在主管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预计总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土地出让金)。公司将根据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实施建设,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套汽车车身智能化电子电器控制总成系列产品和10万台智能车载充电机DCDC变换器总成项目(二期)(具体名称以在主管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土地出让金,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1、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战略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加快推进和完成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此次拟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后续推进项目有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拟投资建设"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套汽车车身智能化电子电器控制总成系列产品和10万台智能车载充电机DCDC变换器总成项目(二期)",新建生产车间、智能仓库及配套用房等,致力于打造以"汽车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为核心的现代化制造基地。公司为本次项目的实施主体。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套汽车车身智能化电子电器控制总成系列产品和10万台智能车载充电机DCDC变换器总成项目(二期)(具体名称以在主管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项目主要内容	新建生产车间、智能仓库及配套用房等,致力于打造以"汽车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为核心的现代化制造基地。
建设地点	乐清市虹桥镇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土地出让金,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土地出让金,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注:①建设项目名称、主要内容、建设地点等以有关主管部门最终备案情况为准。

②建设项目最终用地位置、面积、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土地用途等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载明的为准。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本项目由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及生产运营,不涉及其他投资方。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目前在前期筹备阶段,尚未签署任何相关文件及协议,尚未开始建设。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深耕汽车车身电子电器控制系统领域三十余年,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专业高效的服务质量,赢得了客户广泛认可,与国内、国际知名整车厂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该细分领域具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目前,在汽车产业新能源转型和对外出口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有必要加大技术研发和生产投入,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一方面对现有产品进行持续优化升级,提质降本,进一步增强产品市场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适应行业技术发展新趋势、新需求,加大对汽车车身电子电器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项目建成后,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扩大,综合实力得到增强,行业地位也将进一步提升。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投资该建设项目,核心为满足未来发展规划的需求,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公司战略据点,既利于改善整体运营环境,适配现代化、信息化、数字化运营管理需求,进而提升综合管理能力与品牌形象,吸引高端人才加入,为业务运营提供坚实保障,进而增强市场竞争力。

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存在因资金投入不及时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或实现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合理规划资金安排推进项目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实施以取得本次竞拍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条件,并且本次拟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事项需通过"招拍挂"出让方式取得,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需签署相关协议。因此,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能否竞得、相关协议能否签署及最终能否成交、成交面积、价格、取得时间等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未能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则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存在延期、调整或终止的风险。

2、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有关主管部门办理备案、环评审批、能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存在无法取得或无法按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和影响投资计划顺利实施的风险。公司将按照当地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项目投资建设实施工作。

3、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存在因资金投入不及时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或实现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合理规划资金安排推进项目实施。

4、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为初步测算的计划数或预估数,实际投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承诺。如后续实际投资金额超出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计划投资的额度,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项目进展,如后续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5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6,595,308.22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01,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000,15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60,000,15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24.21%。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2026年为上市后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7,855,265.53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60,000,15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4.21%,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电子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产销量的增长处于持续发展阶段,行业技术迭代较快、市场竞争激烈,具有一定的技术与工艺壁垒,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

公司经过多年运营,已具备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工艺积累与生产规模,并实现稳定盈利,负债结构合理且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坚持长期研发投入与全球化市场的战略,为保持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需合理规划资金用途,优先保障产品研发与产能升级,以稳固行业领先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公司营收和利润规模,维护公司价值,为投资者创造更多回报。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建设等。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统筹考量与投资者回报相关的因素,立足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合法权益,积极履行利润分配制度,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相关预计收益水平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竞争态势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适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就现金分红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中小股东可以通过投资者专线、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渠道对现金分红政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经营,优化业务结构与成本管控,强化现金流管理,合理规划资金使用,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不断推进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提升核心竞争力与资产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与信息披露,健全长效回报机制,切实维护股东利益,为全体股东带来更多的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积极回报投资者的重要举措,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7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健全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进行确认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和个人岗位职责,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5年度在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1	周明明	董事长	67.91
2	张晓明	副董事长	126.37
3	吴贤微	董事、副总经理	44.93
4	周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9.01
5	周招会	董事、总经理	106.03
6	张霓	董事	103.40
7	张小平	职工董事	56.70
8	李苒洲	独立董事	7.80
9	张洁	独立董事	7.80
10	邹蓉	独立董事	7.80
11	张军	独立董事	4.14
12	吴财乃	副总经理	66.70
13	项金祥	副总经理	50.28
14	金道燕	财务总监	41.75

注:2025年6月,因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增加独立董事,张军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于2025年6月起发放。

二、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任期内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在公司承担管理或业务分管职责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承担管理或业务分管职责内容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7.8万元/年(税前)。

(四)薪酬方案内容

1、董事薪酬按月发放;

2、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董事薪酬所涉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薪酬的发放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2026年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内容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

2、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所涉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薪酬的发放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2026年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5、公司如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等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等,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等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制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9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涉及延期的募投项目名称: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新建厂区项目(二期)(以下简称"募投项目")

●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4月。

●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43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10万股,发行价格为12.55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02,012,550.00元,扣除发行费用78,190,57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3,821,978.59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132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1	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新建厂区项目(二期)	30,006.59	20,657.76	68.84%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
合计		40,006.59	30,657.76	-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调整后
1	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新建厂区项目(二期)	2026年4月	2027年4月

(二)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审慎规划资金的使用。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充分考量设备技术先进性、市场需求变化及项目长期稳健发展的需要,同时因募投项目的设备采购涉及询价、谈判、安装和验收等多个环节,整体周期较长,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总体较预期延缓。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与效益,坚持审慎投资原则,公司合理控制了项目建设与资金投入节奏,相应延长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周期。除上述调整外,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三)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情况

公司为严格把控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7年4月,即延期12个月。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有计划地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

(四)保障募投项目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统筹规划,科学合理决策,保障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有效。公司将密切关注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进展,积极协调公司内外部资源配置,推动募投项目按期完成,同时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促使募投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新建厂区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至2027年4月。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系公司充分考虑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公司董事会已经审议通过该事项。综上,保荐人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3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2025年度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客观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盘点,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进行信用及资产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4,002,161.90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545,315.72元,合计计提减值损失32,456,846.18元。本

(下转B581版)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96,069,677.27	545,996,351.00	-9.14
利润总额	17,124,048.00	67,503,413.50	-7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30,138.67	60,682,498.18	-7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80,442.38	60,118,927.41	-7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0,790.98	90,340,950.04	-17.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7	-8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2.26	减少1.4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45,956,590.22	3,175,355,007.96	-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52,896,853.76	1,738,972,177.91	0.8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93.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6,411.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564.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2,613.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070.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49,696.2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74.43	由于行业竞争加剧、销售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同时与固定资产折旧、摊销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收入减少、利润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70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08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2.35	同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减少1.49个百分点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明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900,000	33.97	135,900,000	无	0
周明明	境内自然人	67,950,000	16.99	67,950,000	无	0
吴贤微	境内自然人	40,770,000	10.19	40,770,000	无	0
张晓明	境内自然人	29,700,000	7.42	29,700,000	无	0
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00,000	7.42	29,700,000	无	0
周远	境内自然人	27,180,000	6.79	27,180,000	无	0
周招会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4.50	18,000,000	无	0
乐清市恒鑫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800,000	2.70	10,800,000	无	0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500,063	0.63	2,500,063	无	0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0,063	0.63	2,500,063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敖翔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卢芹娟	1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600
陈杏红	13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800
蔡建峰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
黄昶东	12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600
李宁	11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900
黄斌煌	11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300
付重坤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崔力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鲍黎明	100,665	人民币普通股	100,6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大明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明明、吴贤微和周远控制的企业;周明明和吴贤微为夫妻关系,周远为二人之子。公司自然人股东周招会为周明明之弟,周明明、吴贤微、周远和周招会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系一致行动人。周明明直接持有股东乐清市恒鑫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75%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为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张晓明持有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95%出资份额,公司董事张霓持有重庆淳知源实业有限公司5%出资份额,张霓为张晓明之女。 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敖翔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50,000股。 2、股东黄昶东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9,600股。 3、股东黄斌煌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7,300股。 4、股东付重坤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230,082.41	179,078,566.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934,102.23	74,644,574.52
应收账款	652,568,059.16	1,007,636,511.78
应收款项融资	117,761,990.43	96,308,403.60
预付款项	7,429,572.68	3,200,830.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29,171.75	2,757,481.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5,382,362.78	541,704,073.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760,008.48	10,330,135.70
流动资产合计	1,663,095,349.92	1,915,660,577.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5,947,054.54	705,869,254.73
在建工程	328,069,004.80	307,821,391.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603,278.75	10,933,799.17
无形资产	146,487,810.41	148,073,572.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734,908.29	43,580,20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66,528.07	27,159,16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52,655.44	16,257,038.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2,861,240.30	1,259,694,430.20
资产总计	2,945,956,590.22	3,175,355,00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554,731.03	174,348,685.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4,600.42	28,047,139.90
应付账款	474,202,920.93	625,135,101.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018,372.67	40,089,787.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462,277.76	103,667,922.19
应交税费	6,847,116.82	12,100,368.68
其他应付款	6,932,221.84	7,607,541.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857,572.51	171,849,932.20
其他流动负债	74,109,079.80	91,769,750.69
流动负债合计	998,428,893.78	1,254,616,229.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8,403,158.60	108,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97,366.20	6,945,964.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428,412.49	15,725,886.50
递延收益	49,639,404.72	50,793,166.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62,500.66	1,582.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630,842.67	181,766,600.17
负债合计	1,193,059,736.45	1,436,382,830.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1,000.00	400,00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8,506,929.86	478,090,892.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282.65	-59,782.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288,367.58	26,288,367.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8,181,838.98	834,651,70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2,896,853.76	1,738,972,177.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2,896,853.76	1,738,972,17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45,956,590.22	3,175,355,007.96

公司负责人:周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道燕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佳佳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6,069,677.27	545,996,351.00
其中:营业收入	496,069,677.27	545,996,351.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8,462,677.78	488,176,968.15
其中:营业成本	436,159,396.15	434,208,261.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21,647.14	3,142,878.43
销售费用	6,103,526.23	7,213,484.51
管理费用	13,016,199.80	11,513,806.90
研发费用	28,704,355.98	25,920,483.78
财务费用	2,357,552.48	6,178,053.4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667,099.55	12,801,30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5,940.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704.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78,318.43	13,790,817.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39,171.48	-15,807,381.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93.13	19,559.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33,612.77	68,699,389.64
加:营业外收入	1.55	114,500.21
减:营业外支出	209,566.32	1,310,476.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24,048.00	67,503,413.50
减:所得税费用	3,593,909.33	6,820,915.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30,138.67	60,682,498.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30,138.67	60,682,498.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30,138.67	60,682,498.1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00.5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00.5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00.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500.5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08,638.12	60,682,498.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08,638.12	60,682,498.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周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道燕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佳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292,800.86	595,924,569.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6,517.62	244,433.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690.43	2,976,48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391,008.91	599,145,49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306,033.94	321,758,852.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180,650.85	141,856,65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17,024.44	31,576,72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46,508.70	13,612,30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950,217.93	508,804,54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0,790.98	90,340,95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911.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1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925,463.63	100,783,555.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25,463.63	100,783,55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25,463.63	-100,753,643.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83,556,992.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283,556,992.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211,53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6,299.32	5,088,098.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12.30	1,307,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63,811.62	217,934,69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3,811.62	65,622,294.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884.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48,484.27	55,206,71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078,566.68	40,370,71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230,082.41	95,577,431.80

公司负责人:周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道燕会计机构负责人:盛佳佳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